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4-066 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投能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大渡河公司”）增资 2.48 亿元。国能大渡河公司为川投能源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共同投资的子公司。
- 本次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十一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无关联董事，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推进项目建设，保障项目建设资金要求，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国能大渡河公司增资 2.48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国能大渡河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经第十一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过去 12 个月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分别为公司向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雅砻江公司”）增资、向国能大渡河公司增资以及与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向雅砻江公司增资的协议。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公司副总经理杨平、王行仁为国能大渡河公司董事。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国能大渡河公司为公司关联企业，故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增资标的及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25361022N

3. 注册资本：1760279.0258 万元

4. 成立日期：2000 年 11 月 16 日

5.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韵路 7 号

6. 法定代表人：杨勤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水力发电；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底，国能大渡河公司总资产 1190.17 亿元，净资产 271.85 亿元，营业收入 96.96 亿元，净利润 19.25 亿元。

9. 主要股东：国电电力持股 80%，川投能源持股 20%。

三、增资标的的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80%

营业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电网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开发与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发、

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783561.9082 万元

成立时间：1992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地点：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钢铁路 90 号

四、增资方案介绍

标的公司：国能大渡河公司

增资方一：国电电力

增资方二：川投能源

现有股东方一：国电电力

现有股东方二：川投能源

公司拟与国电电力共同对国能大渡河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12.38 亿元，公司拟对国能大渡河公司同比例增资人民币 2.48 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国能大渡河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国能大渡河公司主要负责大渡河干流 17 个梯级水电站的开发利用。增资国能大渡河公司利于加速推进大渡河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建设，对于保障基地建设资金需要、降低项目建设成本、服务股东方长远利益均具有重要意义。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十一届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交易；公司十一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以 11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提案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本次增资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4 日